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教育實習同意書

本人_____為申請修習教育實習所提供之資料，全部屬實，並願意遵守下列實習學生應遵行事項及接受臺灣藝術大學、
_____（教育實習機構）之指導與輔導。

實習學生姓名	
實習期間	自民國 000 年 00 月 01 日起至民國 000 年 00 月 31 日止
通訊地址	
通訊電話	
電子郵件信箱	
教育實習機構全稱	

實習學生應遵行事項：

1. 參加教育實習行前說明會。
2. 具有兵役義務者，應依兵役相關規定辦理延期徵集入營；中途因故終止實習時，應於終止實習次日起三日內通知戶籍地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。
3. 應於_____教育實習機構日間辦公時間內全程修習教育實習，不得進修、兼職或從事其他業務。
4. 教育實習期間之請假別及日數，依臺灣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規定辦理。
5. 經臺灣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同意，得於教育實習期間，配合_____教育實習機構進行教學活動。
6. 依臺灣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定，繳交教育實習輔導費。

立同意書人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中華民國__年__月__日